**自由销售证明保函（表六）**

致深圳市贸促委商事认证中心：

我 公司保证申办认证的自我声明的自由销售证明内容属实，提交的由国家质监部门、主管部门、协会或第三方实验室资质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等佐证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如有违反相应法律、规定，出现伪造、瞒报、篡改等与事实不符的情况，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将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特此声明！

附件1：检验证明

附件2：自由销售证明（留底的一份）

 法人/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保函、检验证明以及留底的自由销售证明之间须合盖骑缝章）**